

证券代码：601880

证券简称：辽港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2024-032

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会议届次：第七届董事会2024年6次（临时）会议

会议时间：2024年8月1日

会议方式：辽港集团109会议室

表决方式：现场表决

会议通知和材料发出时间及方式：2024年7月24日，电子邮件。

应出席董事人数：9人 亲自出席、授权出席人数：9人

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公司章程”）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亲自出席董事7人、授权出席董事2人。董事李玉彬先生因公务无法出席本次会议，已授权董事王柱先生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；董事杨兵先生因公务无法出席本次会议，已授权独立董事刘春彦先生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志贤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选举董事会专门委

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同意选举王柱先生为战略发展委员会和财务管理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，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本次选举完成后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名单如下：

1. 战略发展委员会

主席：王志贤；委员：李国锋、王柱、魏明晖、李玉彬。

2. 提名及薪酬委员会

主席：刘春彦；委员：王志贤、程超英。

3. 审核委员会

主席：程超英；委员：李国锋、陈维曦。

4. 财务管理委员会

主席：陈维曦；委员：王柱、程超英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加强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环境、社会与治理（ESG）体系建设暨制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

本议案已经公司战略发展委员会2024年第2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辽港股份领导班子成员2023年经营管理考核结果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

本议案涉及经理层成员考核，董事魏明晖先生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及薪酬委员会2024年第4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在长兴岛区域合资设立拖轮公司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

本议案已经公司战略发展委员会2024年第2次会议、财务管理委员会2024年第4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〈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规章制度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

三、上网及备查附件

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8月1日